

農民施藥應確實遵守「安全採收期」之規定

■施錫彬

安全採收期的定義

由於蔬菜農藥殘留問題，是大眾所矚目的焦點，所以，在此向各位農友特別強調遵守「安全採收期」的重要性。什麼叫做安全採收期？安全採收期是根據人體對於農藥容許量及推薦農藥濃度之倍數防治作物病蟲害後，作物幾天以後才可以採收，人吃了對健康不產生不良影響。

農藥發明雖然幫助提高作物的產量，但是他並不是萬靈仙丹，最重要的是要做到「適時適量使用，遵守安全採收期」。因為農藥殘毒污染已經越來越影響著我們環境生態平衡，更影響著你我的健康及生命，所以在這裡特別要提醒各位農友，為著我們農業的將來，為著消費者及後代子孫安全，使用農藥後，一定要確實遵守『安全採收期』之規定。

安全採收期的重要性

有些農藥是劇毒和殘毒性較久的，所以如果未達到安全採收期就採收會損害食用人的健康及作物的品質。另外不同藥劑安全採收期也不同，這是因為各種藥劑的分解速度不一樣，殘留時間也不同的緣故。例如：蔬菜防治吊絲蟲（小菜蛾）使用蘇力菌在1天後可達安全採收期，但是使用美文松則須3天後，用佈飛松則須12天後才可以採收。所以安全採收期，除了食用人會受影響，採收作物的人也很容易會因農藥還未揮發，在田間工作時或者接觸到有農藥的農作物，也造成中毒。

安全用藥方法

所以咱們要作好安全採收期，就是蔬菜或者是將近採收作物應該使用低毒或者是容易分解的農藥。若是小葉菜類病蟲害防治之農藥使用，就是在種子發芽至二個子葉後，大約就是播種後一星期施用一次低殘毒、低殘留農藥，而在生育期間就不噴任何農藥，而只利用懸掛黃色粘板、性費洛蒙來防治害蟲就可以。

呼籲農友

為讓消費者能安心採購食用農產品，所以大多數的農藥規定安全採收期間，也就是農藥使用間隔多少天後，才可採收上市。農友未按此規定採收上市時，農政單位可依農藥管理法處一萬五千元上，七萬五千元以下罰款。如果為衛生單位檢測含超量之殘留農藥，則依食品衛生管理法規定移送法院偵辦，並可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因此農友絕不可盲目用藥，施藥以後要確實遵守『安全採收期』之規定，否則觸法而不自知，事後反悔已太遲。

另外，為了服務農友有關蔬菜安全用藥的問題，桃園區農業改良場研發一套蔬菜保護語音查詢及資料傳真回覆系統，您只要拿起電話撥 4760321，外縣市則加區域號碼 03，將可以獲得您所需要的蔬菜安全用藥的資訊，歡迎各位農友多加利用。 ■